

证券代码：000612

证券简称：焦作万方

公告编号：2021-092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时间、方式

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二）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采取通讯方式召开。

（三）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 9 人，其中董事朱雷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参会，委托独立董事孔祥舵代为出席并进行表决和签署文件，全体董事均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四）会议召开的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议案采用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会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

（一）《公司 2022 年度资本性支出计划》

2022 年拟定资本性支出项目共计 81 项，投资总金额 17,315 万元，其中基建及技改项目 23 项（续建项目 1 项，拟建项目 22 项），设备购置 56 项，科技研发 2 项。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表决通过。

（二）《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决定其审计费用的议案》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该所在对本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业务中，勤勉尽责，谨慎执业，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按时提交审计报告，能够满足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

董事会拟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至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审计费用总额 7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 60 万元，内控审计费 10 万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 9 票，同意 7 票，反对 2 票、弃权 0 票，议案表决通过。

董事李重阳和吴永锭反对理由为：审计机构服务年限过长，建议合理轮换。

议案详情请参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发布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决定其审计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3）。

（三）《公司 2022 年度期货套期保值操作计划》

为降低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有效控制生产经营风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焦作万方拟于 2022 年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拟开展套期保值最高开仓保证金额度最高不超过 21,180 万元，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该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使用。上述资金不属于募集资金。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表决通过。

议案详情请参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发布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期货套期保值操作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4）。

（四）《关于授权管理层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公司拟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总额度不超过 3 亿元，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部门具体实施。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 9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议案表决通过。

董事王大青弃权的理由为：上市公司在保障生产经营资金前提下，提高分红比例，回报投资者或偿还银行贷款。

议案详情请参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发布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管理层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5）。

（五）《关于与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计划向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电解铝液不超过 67,100 吨，销售铝合金棒产品不超过 3,600 吨，预计与万方集团发生的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134,474.00 万元（含税）。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王大青回避表决。议案表决通过。

议案详情请参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发布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6）。

（六）《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风险

及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具体方案如下：

- 1、投保人：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 2、被保险人：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责任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年；
- 4、保险费总额：不超过 80 万元人民币/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 5、保险期限：12 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上述责任险方案框架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监高责任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 0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由于该事项与全体董事存在利害关系，因此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

议案详情请参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发布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7）。

（七）《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星期二）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提议将《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决定其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与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和《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

有权表决票数 9 票，同意 7 票，反对 2 票、弃权 0 票，议案表决通过。

董事李重阳和吴永锭反对理由为：建议更换审计机构，调整股东大会议案。

议案详情请参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发布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98）。

三、备查文件

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第二十四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5 日